

工業大廈政策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因應 2020 年 5 月 19 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
而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書面回應委員就以下事宜所作提問：

- (a) (i)2012-2020 年間在政府執法行動中被取締工業大廈("工廈")分間單位("工廈劏房")的數目；(ii)由於上述執法行動而變得無家可歸的住戶數目；及(iii)受影響住戶獲編派入住臨時收容中心的人數；
- (b) 有關"工廈劏房"的統計資料，包括"工廈劏房"的數目、住客人數，以及租金水平；
- (c) 持有及不持有有效酒牌而在工廈內經營的樓上酒吧的數目和位置，以及當中不符合結構安全和消防安全規定的樓上酒吧的數目和百分比；
- (d) 為確保符合消防安全相關規例而針對工廈樓上酒吧(持牌或不持牌)所進行的定期巡查、有否發現任何違規情況、曾經採取的檢控工作，以及被定罪的個案；
- (e) 過去 3 年當局針對工廠飯堂為非受僱於工廠大廈人士提供餐飲服務而作出檢控的次數；及
- (f) 工廈地面樓層獲准用作店鋪或獲准提供服務的個案。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0 年 6 月 4 日